



00002021100000531832
报告文号: XYZH[2021]NJAA30419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专项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1-2
— 利润表	3
— 现金流量表	4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 财务报表附注	7-4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南京分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Nanjing branch

江苏省南京市山西路128号
和泰国际大厦7层

7/F, Hetai International
Mansion, No. 128, Shanxi Road,
Nanjing, Jiangsu, 210009,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25)52808866
telephone: +86(025)52808866

传真: +86(025)83716000
facsimile: +86(025)83716000

审计报告

XYZH/2021NJAA30419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泗洪光伏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2019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泗洪光伏公司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泗洪光伏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泗洪光伏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泗洪光伏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泗洪光伏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泗洪光伏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泗洪光伏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泗洪光伏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殷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德新

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8,304,732.15	11,699,724.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13,267,049.47	22,255,796.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4,515,208.84	4,458,862.81
其他应收款			-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4	23,779,540.08	8,623,595.32
流动资产合计		49,866,530.54	47,037,978.7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5	915,199,137.49	494,879,367.99
在建工程	五、6	15,616,302.77	55,859,870.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7	15,221.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8		24,95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9	57,344,967.83	57,344,967.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8,175,629.34	608,109,158.85
资 产 总 计		1,038,042,159.88	655,147,137.62

法定代表人：
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

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0	160,000,000.00	1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1	44,532,848.32	14,733,611.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五、12	92,133.80	53,469.67
其他应付款	五、13	24,408,186.93	33,495,760.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7,634,866.0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4	30,411,964.08	19,46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9,445,133.13	182,742,841.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15	526,413,400.00	262,81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6,413,400.00	262,810,000.00
负 债 合 计		785,858,533.13	445,552,841.9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16	235,000,000.00	1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7	3,481,849.29	1,959,429.57
未分配利润	五、18	13,701,777.46	17,634,866.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183,626.75	209,594,295.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38,042,159.88	655,147,137.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19	81,586,977.57	64,507,031.48
减：营业成本	五、19	42,434,459.72	28,719,978.52
税金及附加	五、20	108,136.16	22,984.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21	4,112,038.91	4,327,331.2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22	19,708,145.60	14,751,652.71
其中：利息费用		19,790,889.61	15,024,385.79
利息收入		87,239.01	283,191.8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3		52,665.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24,197.18	16,737,749.7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24,197.18	16,737,749.74
减：所得税费用	五、24		13,166.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24,197.18	16,724,583.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24,197.18	16,724,583.4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224,197.18	16,724,583.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749,223.41	55,048,061.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899,087.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5	1,044,936.01	305,88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693,247.33	55,353,942.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558,400.00	7,856,6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532.03	67,829.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5	8,826,624.82	2,341,15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54,556.85	10,265,58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38,690.48	45,088,357.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82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055,82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1,168,032.83	106,875,426.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5		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168,032.83	116,883,426.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168,032.83	-106,827,601.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9,015,364.08	2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4,015,364.08	2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9,460,000.00	230,7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21,013.99	17,389,006.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481,013.99	248,119,006.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534,350.09	31,880,993.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94,992.26	-29,858,250.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25	11,699,724.41	41,557,974.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04,732.15	11,699,724.4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2020年度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0,000,000.00			-				17,634,866.08		209,594,295.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90,000,000.00	-	-	-	-	-	-	17,634,866.08	-	209,594,295.6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0	-	-	-	-	-	-	-3,933,088.62	-	42,589,331.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224,197.18		15,224,197.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0	-	-	-	-	-	-	-	-	4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00									4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9,157,285.80	-	-17,634,866.08
1.提取盈余公积								-1,522,419.72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17,634,866.08		-17,634,866.08
3.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5,000,000.00	-	-	-	-	-	-	13,701,777.46	-	252,183,626.7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0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项 目	2019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0,000,000.00		-				286,971.22	2,582,740.96		192,869,712.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90,000,000.00	-	-	-	-	-	286,971.22	2,582,740.96	-	192,869,712.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672,458.35	15,052,125.12	-	16,724,583.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724,583.47		16,724,583.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672,458.35	-1,672,458.35	-	-
1.提取盈余公积							1,672,458.35	-1,672,458.35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3.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年末余额	190,000,000.00	-	-	-	-	-	1,959,429.57	17,634,866.08	-	209,594,295.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4月18日,由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19,000万元。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毛希玮,企业注册地:泗洪县经济开发区电子信息产业园24幢105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4MA1WDE63XY,组织机构代码:MA1WDE63X。

2020年,本公司收到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对本公司的注资4,500.00万元,注资后本公司实收资本为23,500.00万元。

2、企业的业务性质和经营范围

本公司属电力行业,主要从事电力生产及销售。经营范围:光伏发电及并网销售;光伏电站的建设、运营、管理、维护;光伏产业的相关产品开发及应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母公司和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营业期限

营业期限为2018年4月18日至2068年4月17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 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 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 采用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且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除某些金融资产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逾期信用损失之外,本公司还以信用风险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应收票据 1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票据 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账款 1	可再生能源补助组合
应收账款 2	电费、热费组合
应收账款 3	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 1	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 2	押金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 3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7.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燃料、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购入以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照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直接用于出售的燃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8. 债权投资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债权投资坏账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坏账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坏账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坏账准备。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公司通过比较债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该债权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其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债务方为本公司关联方的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的债权投资主要为向关联方借出的长期委托贷款。

9.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其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考虑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包括首次取得的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如果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确定但预期该房地产完工后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以成本计量该在建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投资性房地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或完工后(两者孰早),再以公允价值计量。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得从公允价值模式转为成本模式。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航道资产、运输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15-30	0-5	6.67-3.17
2	机器设备	4-20	0-5	25.00-4.75
3	航道资产	50	5	1.90
4	运输设备	6-25	0-5	16.67-3.8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将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依据是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3.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4.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计算机软件、非专利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5.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年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6.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管位租赁费、办公楼装修费、预付融资费用、光伏发电设备屋顶租金等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7.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18.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9.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0.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电力销售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1. 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罚款收入、个税返还等。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在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财政扶持资金、个税手续费返还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3.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4. 持有待售资产

(1)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5.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进行了修订。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同时,允许企业提前执行。执行本准则的企业,不再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1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以及财政部于2006年10月30日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16]18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应用指南》。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对收入来源及客户合约流程进行复核以评估新收入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本公司认为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无重大影响,对2020年年报亦未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1) 境内所属企业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分别按6%、9%、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文)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作为光伏发电企业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20年度,本公司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2020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20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期”系指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银行存款	8,304,732.15	11,699,724.4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8,304,732.15	11,699,724.4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期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67,049.47	100.00			13,267,049.47
其中：可再生能源补助	7,327,217.93	55.23			7,327,217.93
电费、热费	5,939,831.54	44.77			5,939,831.54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3,267,049.47	100.00			13,267,049.47

(续表)

类别	期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255,796.23	100.00			22,255,796.23
其中：可再生能源补助	19,878,203.43	89.23			19,878,203.43
电费、热费	2,377,592.80	10.68			2,377,592.80
关联方组合					
合计	22,255,796.23	100.00			22,255,796.23

1)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可再生能源补助	7,327,217.93		55.23
电费、热费	5,939,831.54		44.77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3,267,049.47		100.0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267,049.47
1-2年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13,267,049.47

(3) 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本公司无计提的坏账准备。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宿迁供电分公司	5,939,831.54	1年以内	44.77	-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7,327,217.93	1年以内	55.23	-
合计	13,267,049.47		100.00	-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512,708.84	99.94	4,458,862.81	100.00
1-2年	2,500.00	0.06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4,515,208.84	100.00	4,458,862.8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泗洪县天岗湖乡财政所	3,882,333.34	1年以内	85.98
泗洪县峰山乡财政所	334,136.68	1年以内	7.40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宿迁供电分公司	277,118.82	1年以内	6.1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16,320.00	1年以内	0.36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2,800.00	1-2 年	0.06
合计	4,512,708.84		100.00

4.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3,779,540.08	8,623,595.32
合计	23,779,540.08	8,623,595.32

5.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15,199,137.49	494,879,367.9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15,199,137.49	494,879,367.99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航道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7,537,134.26	330,867.58		517,868,001.84
2. 本期增加金额		451,577,333.45	169,166.98		451,746,500.43
(1) 购置			169,166.98		169,166.98
(2) 在建工程转入		451,577,333.45			451,577,333.4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969,114,467.71	500,034.56		969,614,502.2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927,515.42	61,118.43		22,988,633.85
2. 本期增加金额		31,374,330.27	52,400.66		31,426,730.93
(1) 计提		31,374,330.27	52,400.66		31,426,730.93
(2) 企业合并增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航道资产	合计
加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54,301,845.69	113,519.09		54,415,364.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14,812,622.02	386,515.47		915,199,137.49
2. 期初账面价值		494,609,618.84	269,749.15		494,879,367.99

6.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616,302.77	55,859,870.71
工程物资		
合计	15,616,302.77	55,859,870.71

(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项目	15,616,302.77	-	15,616,302.77	55,859,870.71		55,859,870.71
合计	15,616,302.77		15,616,302.77	55,859,870.71		55,859,870.7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泗洪光伏发电应用领跑基地香套湖5号(原香	20,060,073.95	5,078,894.12	9,522,665.30		15,616,302.77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套湖1号) 渔光互补项目					
泗洪光伏发电应用领跑基地香套湖5号(原香套湖1号) 渔光互补项目二期	35,799,796.76	405,556,645.76	441,356,442.52		
合计	55,859,870.71	410,635,539.88	450,879,107.82		15,616,302.77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泗洪光伏发电应用领跑基地香套湖5号(原香套湖1号) 渔光互补项目	64,845.90	82.96	99.00	10,197,594.28	273,836.62	4.92	资本金及借款
泗洪光伏发电应用领跑基地香套湖5号(原香套湖1号) 渔光互补项目二期	51,886.00	85.10	100.00	7,956,287.76	7,956,287.76	4.92	资本金及借款
合计	116,731.9						

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海域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16,991.15			16,991.15
(1) 购置		16,991.15			16,991.1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海域使用权	其他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6,991.15			16,991.1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9.90			1,769.90
(1) 计提		1,769.90			1,769.90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221.25			15,221.25
2. 期初账面价值		-			

8.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保安服务费	24,952.32		24,952.32		
合计	24,952.32		24,952.32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已认证)	57,344,967.83	57,344,967.83
合计	57,344,967.83	57,344,967.83

10. 短期借款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60,000,000.00	115,000,000.00
保证借款		
抵押借款		
质押借款		
合计	160,000,000.00	115,000,000.00

1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及设备款	44,029,002.35	14,598,844.85
运维费	259,900.00	
其他	243,945.97	134,766.85
合计	44,532,848.32	14,733,611.7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暂估在建工程	8,115,477.22	未到结算期
合计	8,115,477.22	

12.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7,780.07
印花税	92,133.80	45,689.60
合计	92,133.80	53,469.67

13.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7,634,866.08	
其他应付款	6,773,320.85	33,495,760.60
合计	24,408,186.93	33,495,760.60

(1) 应付股利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17,634,866.08	
合计	17,634,866.08	

(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押金	6,773,320.80	33,486,217.60
其他	0.05	9,543.00
合计	6,773,320.80	33,495,760.6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四建工程有限公司	3,706,268.00	工程质保金
合计	3,706,268.00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411,964.08	19,46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30,411,964.08	19,460,000.00

15.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65,750,000.00	-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质押借款	360,663,400.00	262,810,000.00
合计	526,413,400.00	262,810,000.00

16. 实收资本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投资者名称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100.00	45,000,000.00		235,000,000.00	100.00
合计	190,000,000.00	100.00	45,000,000.00		235,000,000.00	100.00

17.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59,429.57	1,522,419.72		3,481,849.29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959,429.57	1,522,419.72		3,481,849.29

1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年期末余额	17,634,866.08	2,582,740.96
加: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 会计政策变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期初余额	17,634,866.08	2,582,740.96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24,197.18	16,724,583.4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22,419.72	1,672,458.3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634,866.0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3,701,777.46	17,634,866.08

1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586,977.57	42,434,459.73	64,507,031.48	28,719,978.52
其他业务				
合计	81,586,977.57	42,434,459.73	64,507,031.48	28,719,978.52

(1)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行业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81,586,977.57	42,434,459.73	64,507,031.48	28,719,978.52
贸易行业				
运输行业				
其他				
合计	81,586,977.57	42,434,459.73	64,507,031.48	28,719,978.52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81,586,977.57	42,434,459.73	64,507,031.48	28,719,978.52
热力				
维护、检修				
销售燃料				
工程项目				
技术服务				
其他				
合计	81,586,977.57	42,434,459.73	64,507,031.48	28,719,978.52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上海地区				
江苏地区	81,586,977.57	42,434,459.73	64,507,031.48	28,719,978.52
安徽地区				
浙江地区				
其他地区				
合计	81,586,977.57	42,434,459.73	64,507,031.48	28,719,978.52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81,586,977.57	100.00
合计	81,586,977.57	100.00

20. 税金及附加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发生额
印花税	108,086.40	22,264.40
车船使用税	49.76	720.00
合计	108,136.16	22,984.40

2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险费	342,107.11	227,079.44
修理费/修缮费		14,619.47
无形资产摊销	1,769.90	
办公费	119,992.16	89,220.07
中介机构费用	201,698.68	54,716.98
水电费		927,904.31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3,412,804.89	2,978,894.41
车辆使用及运输费	8,713.85	9,944.08
警卫消防费	24,952.32	24,952.44
合计	4,112,038.91	4,327,331.20

22.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790,889.61	15,024,385.79
减: 利息收入	87,239.01	283,191.83
加: 汇兑损失		
加: 其他支出	4,495.00	10,458.75
合计	19,708,145.60	14,751,652.71

23.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2,665.09
处置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52,665.09

24. 所得税费用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13,166.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13,166.27

25.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87,239.01	283,191.83
保险赔偿	937,697.00	
往来款	20,000.00	22,688.94
合计	1,044,936.01	305,880.7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物业及租赁费	6,357,150.00	67,303.00
保险费	376,722.11	251,244.92
警卫消防费		50,000.00
中介机构费	23,400.00	58,000.00
办公费		2,880.00
实验检验费	111,300.00	
修缮费	18,700.00	16,520.00
水电费	1,232,227.47	1,059,196.88
银行手续费	4,495.00	2,458.75
保证金		680,000.00
往来款	14,550.00	96,880.00
其他	688,080.24	56,672.00
合计	8,826,624.82	2,341,155.55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委贷手续费		8,000.00
合计		8,000.00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224,197.18	16,724,583.4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426,730.93	22,059,129.45
无形资产摊销	1,769.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952.32	22,873.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9,790,889.61	15,032,385.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9,225,839.55	-22,377,459.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5,544,310.99	13,626,845.3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38,690.48	45,088,357.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04,732.15	11,699,724.4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99,724.41	41,557,974.5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94,992.26	-29,858,250.15

2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已收到借款/融资租赁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3,267,049.47	借款质押	365,933,400.00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亿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南京	电力、可再生能源的开发、投资、电力工程的建设监理、招投标,电能设备的安装、运行维护、检修,电能设备及配套设备的销售,电力科技开发、技术服务,电力燃料的销售,实业投资及管理,物业管理,劳务服务,环境保护工程、粉煤灰的开发与利用。煤炭的销售及仓储。	61.15	100.00	100.00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5,435,394,355.25	679,863,358.50		6,115,257,713.75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235,000,000.00	190,000,000.00	100.00	100.00

2.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国家电投集团洪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综合能源供应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响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委贷利息	2,897,100.00	182,700.00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委贷利息	4,410,000.00	6,578,716.67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委贷利息	4,360,013.89	110,562.50
国家电投集团洪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委贷利息		44,225.00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运行费	1,556,603.77	3,430,849.07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委托运行费	7,970,000.00	3,23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委托建设费	4,87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响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10,0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响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52,665.09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预存货款		136,295.13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保险费	347,647.41	227,079.44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综合能源供应有限公司	委贷利息	773,111.11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1,927,322.30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款	24,979.55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售电费用	179,623.21	
合计		29,316,401.24	23,810,392.90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国家电投集团洪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85,233.43	278,237.51
合计		85,233.43	278,237.51

(3) 关联担保情况

无。

2. 关联方资金拆借及存贷款

(1) 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向关联方借入及借出资金明细如下: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拆借余额	2020年计提利息支出/收入	2019年计提利息支出/收入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拆入		3,153,694.44	6,578,716.67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拆入		1,256,305.56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拆入		530,156.25	182,700.00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拆入		1,060,312.50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拆入		1,306,631.25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拆入		2,273,055.56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拆入		816,666.67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拆入	10,000,000.00	853,416.67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拆入	30,000,000.00	416,875.00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拆入	100,0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响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拆入			55,825.00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综合能源供应有限公司	拆入	20,000,000.00	773,111.11	

(2)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入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8,128,322.15元,2020年12月取得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利息收入85,233.43元。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付项目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13,199.57	7,326.85
应付账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0,400.60	
应付账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259,900.00	
应付账款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4,6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9,000.00	-
短期借款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70,000,000.00
短期借款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综合能源供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短期借款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
应付股利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17,634,866.08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未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对方名称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升压站总包合同	宿迁阳光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41,000,000.00	38,950,000.00	2,05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领跑奖励激励基地2019年5号光伏发电工程EPC-南区标段合同	河南四建工程有限公司	62,980,000.00	51,058,480.00	11,921,520.00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领跑奖励激励基地2019年5号光伏发电工程EPC-北区标段合同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48,590,000.00	43,709,884.00	4,880,116.00
「P型双面组件」国家电投泗洪二期项目组件商务合同	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0,488,940.80	34,398,587.52	6,090,353.28
光伏组件合同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姜堰分公司	181,575,675.00	155,656,008.00	25,919,667.00
泗洪二期项目光伏逆变器采购合同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6,307,550.00	14,676,795.00	1,630,755.00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合同对方名称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国家电投泗洪光伏发电应用领跑基地天岗湖香套湖5号渔光互补项目[香套湖区域]50MWEP C 总承包合同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83,805,800.00	81,291,626.00	2,514,174.00
合计		474,747,965.80	419,741,380.52	55,006,585.2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签订但未支付的约定大额发包合同支出共计55,006,585.28万元。

2.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本公司本期度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2. 终止经营

本公司本期度未发生终止经营的情况。

3. 分部信息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从事发电、煤炭销售及其他相关业务,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确定有一个从事发电业务的经营分部和报告分部。因此,本集团无需披露额外分部报告信息。

4.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本期度未发生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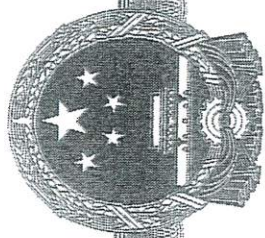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一、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21 年 10 月 08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05797368X2 (1/1)

编号 320100000202101040100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责人 张玉虎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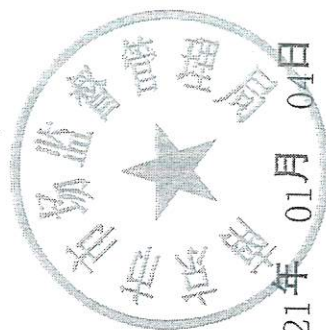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0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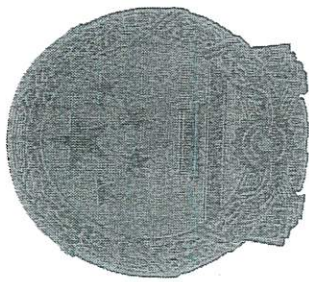
营业期限 2012年12月04日至*****

营业场所 南京市鼓楼区山西路128号和泰大厦七层

登记机关



2021年01月04日



证书序号: 500358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行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负责人:

张玉虎

经营场所:

南京市山西路128号和泰大厦7层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3201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2012]3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2年11月27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殷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8-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10473080408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00003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7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7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2013年7月8日
Institution of CPAs

信和中和 事务所
2013年7月8日
Institution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2013年7月8日
Institution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2013年7月8日
Institution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殷明(320000030014)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殷明(320000030014)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殷明(320000030014)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殷明(320000030014)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朱德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1-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108119730119031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plus five year



朱德新(320000270095)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朱德新(320000270095)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朱德新(320000270095)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朱德新(320000270095)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记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7月 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义会计师事务所
CPAs
2013年 7月 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7月 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义会计师事务所
CPAs
2013年 7月 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00027009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 7月 8日
Date of Issuing

